

汉阳区财政局关于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23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坚持系统谋划、质效优先、统筹推进，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持续提升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现将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说明如下：

一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围绕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等方面，积极探索成本效益分析等方法在事前绩效评估中的运用，推动事前绩效评估在重点政策制定和重大项目决策时发挥更大作用，把好财政资金事前“关”。

二是紧抓绩效目标编制及管理。夯实目标管理，提高绩效目标编制质量按照“谁申请资金、谁设置目标”的要求，将绩效目标与预算编制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同步下达，实现全区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

三是紧盯绩效运行监控。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双监控”，采取部门日常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督促预算部门（单位）在预算资金发生增减或项目内容发生变化时，适时调整绩效目标，确保目标执行与资金使用相匹配，钱用在工作任务的“刀刃上”。

四是紧扣绩效评价质量。区直所有非涉密的一级预算部门

（单位）开展部门自评，实现预算单位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覆盖率 100%；依照“十四五”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选择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重大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实施期长的项目进行评价。聚焦城市建设、经济社会发展、惠企利民、乡村振兴等覆盖面广、社会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和重大政策，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全区买岗项目等 6 个重点项目，进行财政重点评价工作，涉及近 50 家单位，资金 12 多亿元。同时重点对全区政府买岗项目实施绩效评价和课题调研，在实地调研基础上分析汉阳区政府买岗中存在的问题并深入剖析原因，为下阶段政府买岗人员管理提供政策建议。

五是持续强化结果应用。对评价结果发现的问题，分类型、分部门反馈，督促相关部门落实主体责任，建立台账、分析原因、限期整改，并及时报送整改结果，强化评价结果与完善制度、改进管理、资金安排相挂钩。

六是做好宣传与公开。通过省市、区平台发布信息，大力宣传绩效理念。组织预算部门随同预决算同步公开预算绩效目标、绩效评价及结果运用等绩效信息；在省财政厅、区门户网站等平台做好区级预算绩效信息公开，展示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绩，提高预算绩效管理透明度，主动公开绩效信息接受大众监督。

武汉市汉阳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2 年度 政府基金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分数和等级

2022 年度，由武汉市汉阳区文化和旅游局（以下简称“区文旅局”）实施的汉阳区政府基金（体彩公益金）预算项目，综合绩效评分为 81.44 分，评价等级为“良”。

评价指标	权重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评价级别
项目决策	20%	20	17.50	良
项目过程	20%	20	17.56	良
项目产出	28%	28	21.78	中
项目效果	32%	32	24.60	良
综合绩效	100%	100	81.44	良

注：评价得分 90（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为良、60 分（含）-80 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二）绩效评价指标情况

从项目决策来看，政府基金（体彩公益金）预算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符合 2009 年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全民健身计划（2021—2025 年）的通知（国发〔2021〕11 号）及 2022 年 3 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构建更高水平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意见》等的规定，与区文旅局职责相符；项目立项程序规范，事前经局党委会集体决

策审批；绩效目标方面，单位申报了预算绩效目标，工作计划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存在部分指标设置不科学不完整问题；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匹配；资金投入方面，预算资金按照省市体育局等下拨资金安排项目工作，资金分配时按照实际项目进度分配，本项目资金分配符合单位项目进度及项目合同规定条款。该指标得 17.50 分。

从项目过程来看，2022 年度，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项目管理按照及资金管理按照财政厅 省体育局共同颁发的《湖北省省级体育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及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除部分体育设施管理有待完善外，未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其他不符合规定的行为。资金管理方面，除预算执行率待提高外，项目资金到位及时，预算资金使用依据合规，无挤占挪用现象，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该指标得 17.56 分。

从项目产出来看，2022 年度完成奔跑吧少年 2022 年武汉市青少年体育夏令营、2022 年武汉市青少年运动会赛事活动等青少年体育活动（赛事）7 项，计划完成率及工作完成及时率为 77.78%；完成汉阳区社区场馆智慧化升级改造试点项目、体教融合示范区建设等体育场地及设施建设项目 5 项，计划完成率及工作完成及时率 62.50%；已完成项目质量合格率 100%，综合赛事或活动任务完成率 77.78%，综合体育场地及设施建设项目验收合格率 62.50%；除 22 年结转至 23 年实施的 5 个项目外，全年已完工项目预算资金 1067.64 万元，

实际使用项目资金 1034.54 万元，控制率为 96.90%。该指标得 21.78 分。

从项目效果来看，2022 年度实施的政府基金（体彩公益金）预算项目产出效果良好，参加青少年体育学生或家长满意度及辖区受益群众满意度较高。2022 年度，培养“武汉市优秀体育苗子”20 人，各类少年赛事获得金牌总数在全市排名前列；全区社区体育健身设施完好率达到 98%以上，拓展现有公园的体育健身功能，积极打造汉阳区 12 分钟健身圈建设，群众出门就能健身，全民健身需求得以充分满足，获得全市体育先进工作单位称号。该指标得 24.6 分。

（三）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上年度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2022 年度，针对以前年度未对市级或省级拨付体彩公益金纳入预决算问题，在申报 2023 年度预算时，将省市拨付的体彩公益金纳入预算申报。

2、本年度绩效评价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1）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不完整

部分指标未细化，如市级下达体育事业项目经费（体育彩票公益金）项目，数量指标为“全面完成上交交办的工作”，也未在“备注”栏中加以说明工作任务内容；部分指标设置不合理，“形成了覆盖城乡比较健全的全民公共服务体系”不属于经济效益指标，“全面提高国民体质和健康水平，营造了良好的体育氛围”不属于环境效益指标。

（2）项目预算执行率低

2022 年度，区文旅局预算执行率为 51.95%，原因系部分项目资金下达较晚，或因疫情原因部分赛事推迟。

（3）项目管理待规范

部分体育设施经常不能正常使用。根据问卷调查统计结果，收回 53 份问卷调查，11%的受访者认为设施经常不能正常使用。

（四）下一步拟改进建议

1、加强项目绩效管理，科学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单位应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要求，把当年重点工作内容及需要改进提高的领域确定为财政绩效考评项，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确定合理、可行、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便于后期绩效考评。

2、做好预算编制基础工作，提高预算编制科学性与合理性

单位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相配合，做好预算前准备工作，结合预算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评估预算年度开支，参考以前年度预算收支情况，科学合理编制预算；同时加强对预算执行情况监督，规范部门预算执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规范采购行为，提高采购绩效

树立程序与结果并重的采购管理理念，将结果导向和绩效管理贯穿于采购活动各环节，增强采购当事人执行单位采购管理制度的意识和自觉性，不断促进和提高单位采购质量和效率。

4、规范体育服务管理，加强公共体育服务的监管措施

一是建立健全公共体育服务的监管机制；二是加强对公共体育服务的宣传和推广，提高公众对公共体育服务的认识和参与度，自觉履行对公共体育服务的监督。